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GOOD FRIE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9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所附是本公司按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的規定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頁刊發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志洋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i) 三名執行董事：朱志洋先生、陳明河先生及溫吉堂先生；及 (ii)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余玉堂先生及高文誠先生。

外國發行人重大訊息申報作業

公司代號：912398

公告序號：2

事實發生日：民國 110 年 8 月 12 日

公司名稱：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配合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股已完整說明暫停交易事由之相關

主旨：訊息，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申請恢復交易，故向證交所申請就其在台灣發行之台灣存託憑證同步恢復交易

符合條款-第五條第 26 款

事實發生日：民國 110/08/12

發生事由：配合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原股已完整說明暫停交易事由之相關訊息，並於西元 2021 年 08 月 12 日向香港聯合交易所申請恢復交易，故向證交所申請就其在台灣發行之台灣存託憑證同步恢復交易，如經證交所同意將自西元 2021 年 08 月 13 日起恢復交易。香港聯合交易所恢復交易公告內容請詳其它處附加檔。